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对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登康口腔”）到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4 年 5 月 27 日。

二、培训地点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培训内容

保荐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规的要求，对登康口腔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1）募集资金管理；（2）关联交易重点关注事项；（3）对外担保规范管理；（4）资金占用规范管理；（5）短线交易规范管理等。

本次培训期间，接受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保荐人的培训工 作，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通过本次培训，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股东和上市公司董监高的行为规范，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等规定的理解，增强了公司及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达到了预期培训目标。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邓必银

邓必银

严延
严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3日

